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45,422,2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18.48%**）的股东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融集团”）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4,916,994** 股（若在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2%**，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即不超过 **2,458,497** 股。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09 月 06 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融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2、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津融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45,422,2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48%，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股份来源：本公司 2007 年 IPO 前获得的股份。

2、减持数量：不超过 4,916,994 股（若在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即不超过本公司总股本的 2%，

且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即不超过 2,458,497 股。

3、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5、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6、减持的原因：经营管理需要。

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背津融集团此前做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津融集团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故本次减持计划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津融集团不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3、津融集团本次减持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天津津融投资服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七日